

2023 年度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
委员会自然资源局部门决算
(汇总)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自然

资源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负责本部门专业领域规划编制、实施及相关办法的拟定工作；负责重大民生项目选址论证工作；负责规划设计方案审核工作；负责项目建设用地规划审查和批后监管；按规定收缴有关工程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等相关费用；负责耕地保护、基本农田保护工作；严格执行土地用途管制制度，负责土地开发整理、土地征收工作；负责土地出让、租赁、作价出资、转让等管理工作；负责地籍管理和不动产登记工作。

二、机构设置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局内设机构 4 个，包括：综合科、规划设计科、土地管理科、土地整治和交易管理中心。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本部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局本级

2. 新乡平原新区土地储备中心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958.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8,662.39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5,335.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8,635.6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50.7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598.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620.6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620.6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8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81
	30			61	
总计	31	14,621.49	总计	62	14,621.4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620.68	14,620.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4	0.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94	0.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94	0.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335.36	5,335.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335.36	5,335.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335.36	5,335.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635.61	8,635.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3.99	23.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3.99	23.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611.63	8,611.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514.19	2,514.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514.01	2,514.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584.10	584.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2,999.32	2,999.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76	50.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69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50.76	50.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6999	其他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支出	50.76	50.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98.00	59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98.00	59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7	6.67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566.39	566.39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4.94	24.9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620.68	566.39	14,054.2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4	0.00	0.94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94	0.00	0.94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94	0.00	0.94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335.36	0.00	5,335.36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335.36	0.00	5,335.36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335.36	0.00	5,335.36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635.61	0.00	8,635.61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3.99	0.00	23.99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3.99	0.00	23.99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611.63	0.00	8,611.63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514.19	0.00	2,514.19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514.01	0.00	2,514.01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584.10	0.00	584.10	0.00	0.00	0.00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2,999.32	0.00	2,999.32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76	0.00	50.76	0.00	0.00	0.00
21369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50.76	0.00	50.76	0.00	0.00	0.00
2136999	其他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支出	50.76	0.00	50.76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98.00	566.39	31.61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98.00	566.39	31.61	0.00	0.00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7	0.00	6.67	0.00	0.00	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566.39	566.39	0.0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4.94	0.00	24.94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958.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94	0.94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8,662.39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5,335.36	5,335.36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8,635.61	23.99	8,611.63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0.76	0.00	50.76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598.00	598.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620.6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620.68	5,958.29	8,662.3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4,620.68	总计	64	14,620.68	5,958.29	8,662.3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958.29	566.39	5,391.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4	0.00	0.9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94	0.00	0.9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94	0.00	0.9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335.36	0.00	5,335.36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335.36	0.00	5,335.36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335.36	0.00	5,335.3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99	0.00	23.9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3.99	0.00	23.99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3.99	0.00	23.9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98.00	566.39	31.6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98.00	566.39	31.61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7	0.00	6.67
2200150	事业运行	566.39	566.39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4.94	0.00	24.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7.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7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69.08	30201	办公费	15.3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6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19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8.36	30205	水费	0.6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1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2.1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1.8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6.47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98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29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1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2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01.01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7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9.9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34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6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			
人员经费合计		397.44	公用经费合计					168.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8,662.39	8,662.39	0.00	8,662.39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8,611.63	8,611.63	0.00	8,611.63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8,611.63	8,611.63	0.00	8,611.63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2,514.19	2,514.19	0.00	2,514.19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0.00	2,514.01	2,514.01	0.00	2,514.01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584.10	584.10	0.00	584.10	0.00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0.00	2,999.32	2,999.32	0.00	2,999.32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0.00	50.76	50.76	0.00	50.76	0.00
21369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0.00	50.76	50.76	0.00	50.76	0.00
2136999	其他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支出	0.00	50.76	50.76	0.00	50.7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34	0.00	6.34	0.00	6.34	0.00	6.34	0.00	6.34	0.00	6.3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4621.49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8159.94 万元，下降 35.82%。主要原因是社保费、土地指标费等项目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4620.6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620.68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4620.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6.39 万元，占 3.87%；项目支出 14054.29 万元，占 96.13%；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4620.68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8159.94 万元，下降 35.82%。主要原因是社保费、土地指标费等项目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958.29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40.75%。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16.00 万元，下降 5.04%。主要原因是耕地占用税减少。

（二）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958.2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94 万元，占 0.02%；科学技术（类）支出 5335.36 万元，占 89.54%；城乡社区（类）支出 23.99 万元，占 0.4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598.00 万元，占 10.04%。

（三）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30.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58.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17.36%。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驻村工作经费项目。

2. 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35.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预算社保费、购买土地指标支出。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预算管线普查项目支出。

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7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评审费支出减少。

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767.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6.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办公经费减少。

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3.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6.6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部分资金未达到支付条件。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66.3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97.4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公用经费 168.9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5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62.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74.97%。主要用于社保费、城市规划设计编制费、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资金项目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6.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6.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6.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6.34 万元。主要用于土地巡查、土地执法工作。2023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8.95 万元，比 2022 年度减少 32.74 万元，下降 16.23%。主要原因是劳务费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15.5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15.5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 加强组织领导。及时调整充实了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成员，进一步加强对绩效管理工作的领导。

2. 制定工作方案。对照省、市、新区下达的文件，按照高低适度、实事求是、讲求质量的原则，认真制定了《绩效管理工作方案》。在绩效指标的设定上，科学合理设定指标体系，既便于考核评估，又具有可操作性。

3. 实行精准管理。在年度工作目标管理上，推行了精准管理，形成“层层抓落实、人人担责任”的绩效格局。

4. 按照中央、省及市财政工作会议部署，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报告精神，切实落实新《预算法》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各项规定，以“强目标、重实效”为工作重心，将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工作落到实处。

5. 完善奖惩措施。在抓好年度绩效考评的基础上，在全局开展了年度综合考评工作，对考核先进的科室采取以奖代补的形式予以奖励，有力地促进了各项工作的开展。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3 年度我单位共计完成 16 个项目的自评工作，其中主要是：

评审费年初预算 10 万元，实际下达 10 万元，实际支出 6.67 万元，是由于下达的部分资金未达到支付条件。

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资金项目，年初预算 2700 万元，实际下达 2100 万元，实际支付资金 2100 万元，剩余资金未下达。

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项目，年初预算 4135.83 万元，实际下达 3813.27 万元，实际支付资金 3813.27 万元，剩余资金未下达。

城市规划编制项目，年初预算 300 万元，实际下达 236.10 万元，实际支出 236.10 万元，财政资金部分未下达。

购岗人员工资项目，年初预算 130 万元，实际支出 101.01 万元，是由于部分绩效未支出。

测绘费项目，年初预算 433.96 万元，实际下达 414.01 万元，实际支出 414.01 万元，财政资金部分未下达。

中原农谷建设资金项目，年初预算 7000 万元，实际支付 4200 万元，财政资金部分未下达。

管线普查项目，年初预算 23.99 万元，实际支付 23.99 万元，完成率 100%。

"天眼" 系统建设项目，年初预算 12.5 万元，实际支付 12.5 万元，完成率 100%。

植被恢复费项目，年初预算数 493.11 万元，实际支出 493.11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线路拆迁项目，年初预算数 348 万元，支出 348 万元，实

际预算执行率 100%。

耕地占用税项目，年初预算数 2490 万元，支出 2381.64 万元，预算执行率 95.65%。

通过项目的绩效评价，项目较好地完成了预定的绩效目标，在投入、产出和效益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 2023 年未开展重点绩效项目。

2023 年度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汇总表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成本指标得分率	产出指标得分率	效益指标得分率	满意度指标得分率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
1	新乡平原新区自然资源局	公用支出—其他—驻村工作队工作保障费用	1	0.94	94.00%	95.00%	100.00%	100.00%	100.00%	94	
2	新乡平原新区自然资源局	公用支出—专项工作—评审费	10	6.67	66.70%	90.00%	100.00%	100.00%	100.00%	90	
3	新乡平原新区自然资源局	人员支出——购岗人员	130	101.01	77.7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80	
4	新乡平原新区自然资源局	自然资源——管线普查	23.99	23.99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	
5	新乡平原新区自然资源局	中原农谷建设资金（新财预【2023】101号）	7000	4200	6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	资金未下达
6	新乡平原新区自然资源局	土地储备——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	4135.83	3813.27	92.2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92	资金未下达
7	新乡平原新区自然资源局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资金	2700	2100	77.78%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87.78	资金未下达
8	新乡平原新区自然资源局	公用支出——专项工作—规划编制费	300	236.1	78.7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97.87	资金未下达
9	新乡平原新区自然资源局	公用支出——专项工作—测绘费	433.96	414.01	93.25%	98%	100.00%	100.00%	100.00%	99.54	
10	新乡平原新区自然资源局	公用支出——专项工作—智慧国土监控平台	15	14.94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	
11	新乡平原新区自然资源局	公用支出——专项工作—卫片执法数据处理和自然资源云服务项目	26	10	38.46%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93.85	
12	新乡平原新区自然资源局	公用支出——专项工作—"天眼"系统建设	12.5	12.5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	
13	新乡平原新区自然资源局	征地拆迁—植被恢复费	493.11	493.11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	
14	新乡平原新区自然资源局	土地储备—耕地占用税	2490	2381.64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	
15	新乡平原新区自然资源局	征地拆迁—线路迁改	348	348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	
16	新乡平原新区自然资源局	征地拆迁—征地 拆迁	15.49	11.61	75.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97.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资金							
主管部门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700	2100	10	77.78 %	7.78		
	财政拨款	0	2700	2100	-	77.78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完成		5	5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重新供应。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00万元	2100万元	10	0	600.00	资金未下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收回土地使用权		=1个	1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依法完成土地使用权收回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回购手续合规		合规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示范区招商引资项目实施		明显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87.7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土地储备——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							
主管部门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135.83	3813.27	10	92.2 %	9.22		
	财政拨款	0	4135.83	3813.27	-	92.2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完成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省、市及时缴纳社保费用			及时缴纳社保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0850 万元	3813.27 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费		=2 项	2 项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被征地农民社保覆盖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按社保费率及时缴纳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被征地农民缴纳养老费 解除被征地农民后顾之忧		显著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征地农民满意度		≥85%	85%	5	5	0.00	
总分						100	99.2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公用支出——专项工作——规划编制费							
主管部门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236.1	10	78.7 %	7.87		
	财政拨款	300	300	236.1	-	78.7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完成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定本地区发展目标与定位，提出总体城市设计理念、空间结构和用地布局等，统筹综合交通、产业空间、蓝绿空间、整体空间形象特色等内容。			完成全区规划编制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1503.8万元	236.10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区设计规划编制数量		≤15个	15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按要求规划编制 完成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按要求规划编制交付		2023年12月完成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平原新城区规划，提升平原城市地位 打下坚实基础		显著	100%	15	1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未来平原区生态环境		明显好转	100%	10	10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满意度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97.8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公用支出——专项工作——测绘费							
主管部门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433.96	414.01	10	95.4 %	9.54		
	财政拨款	50	433.96	414.01	-	95.4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完成		5	5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2023年度拟征收地块的组卷报批工作		完成测绘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311.73万元	414.01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勘测定界工作项目数量		≥10项	10项	10	10	0.00	
	质量指标	按要求完成土地勘测定界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按计划土地勘测定界		2023年12月完成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国家土地资源管理		显著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99.5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土地储备—耕地占用税						
主管部门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新乡平原新区土地储备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490	2381.64	10	95.65 %	9.57	
	财政拨款	0	2490	2381.64	-	95.65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安排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完成		5	5		
年度总体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省政府土地征收批文面积，及时缴纳耕地占用税，确保后续工作及时有效开展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000 万元	2381.64 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土地面积	=5000 亩	5000 亩	10	10	0.00	
	质量指标	依据法律法规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依法缴纳耕占用税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节约建设用地，依法以及时纳税。利国利民。	明显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征收部门满意度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99.5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

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